

# 2024年青海省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民族药调整申报指南

根据《2024年青海省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民族药调整工作方案》相关要求，为做好2024年药品目录民族药调整申报工作，现就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申报范围

### （一）拟调入的民族（藏、蒙）药品

符合《青海省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实施办法》第七条规定，并且截止2024年8月31日前，经国家药监部门批准，尚处于药品注册证书有效期内的民族药品，可按规定程序进行申报。优先考虑已纳入《青海省基本药物目录》的民族药品。

### （二）拟调出的民族（藏、蒙）药品

属于《青海省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实施办法》第九条规定情形的，直接调出目录。

## 二、申报主体

符合本指南申报范围药品的上市许可持有人或其授权主体。

## 三、申报方式

申报资料（电子版及盖章的PDF版）直接通过电子邮箱报送。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#### 四、申报内容

**1.药品基本信息：**含药品通用名称（中文、含剂型）、成分、注册规格、企业信息、适应症/功能主治和用法用量（按药品最新版法定说明书填写）、上市时间、专利信息等。

其中，“企业信息”包括：生产企业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通讯地址、单位参保地、法人移动电话、法人代表姓名、法人代表证件类型、法人代表证件号码、药企的营业执照文件等。

**2.经济性信息：**含成本核算表、成本效果分析、预算影响分析、价格现状（含：该药品全国中标价格信息）、参照药品价格信息、药品支付标准意向[含：规格（最小计价单位）、限定支付范围及意向支付标准]等。

**3.有效性信息：**含临床研究情况、临床治疗指南推荐情况等。

**4.安全性信息：**含药品不良反应等。

**5.创新性信息及公平性信息。**

**6.是否为独家产品、是否申请价格保密等情况。**

**7.证明该药品为民族药（藏药/蒙药/维药）的相关文件。**

**8.《企业生产民族药品相关信息统计表》和《青海省民族药调整报送资料承诺书》（详见附件）。**

#### 五、申报流程

各申报企业务必于2024年9月14日前，将申报资料的电子

版及盖章后的PDF版报送至指定邮箱。

## 六、咨询渠道

申报期间开通咨询电话解答相关问题。

咨询电话：0971—8137067。

咨询时间：2024年9月3日至9月14日。

（工作日9:00—11:30，15:00—17:30）

## 七、资料邮寄地址

电子邮箱：[yyfwglc@126.com](mailto:yyfwglc@126.com)

邮件主题统一命名格式为：2024年青海省医保目录民族药调整申报资料，联系人姓名，单位，联系电话。

附件：1.青海省民族药调整报送资料承诺书  
2.企业生产民族药品相关信息统计表



附件2

## 企业生产民族药品相关信息统计表

生产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

序号	民族药品名称	药监批准文号	批件效期	药品年产量	销售单价	药品年销量	年使用人次	备注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……								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